

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股份触及 1%整数倍的公告

实际控制人傅梅城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披露了实际控制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。公司实际控制人傅梅城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合计减持不超过 20,761,2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1.11%（已剔除回购）。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或缩股等股份变动事项，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，减持比例不变。减持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（2025 年 6 月 6 日至 2025 年 9 月 5 日）。

公司于今日收到实际控制人的告知函：其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、2025 年 7 月 18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 2,600,000 股，减持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4%（已剔除回购），本次变动触及 1%的整数倍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规定，现将相关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本次减持比例达到 1%的情况

1.基本情况	
信息披露义务人一	傅梅城
住所	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***
信息披露义务人二	杭州大策投资有限公司
住所	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***
信息披露义务人三	傅斌星
住所	北京市朝阳区***

信息披露义务人四		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银万全盈 3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（简称“银万 31 号”）、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银万全盈 3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（简称“银万 32 号”）			
住所		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***			
权益变动时间		2025 年 7 月 16 日、2025 年 7 月 18 日			
股票简称	华策影视	股票代码	300133		
变动类型	增加 ☐ 减少 ☒	一致行动人	有 ☒ 无 ☐		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	是 ☒ 否 ☐			
2.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		
股份种类		减持股数（万股）		减持比例（%）	
A 股		260		0.14%	
合 计		260		0.14%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	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☒ 协议转让 ☐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☐ 间接方式转让 ☐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☐ 执行法院裁定 ☐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☐ 继承 ☐ 赠与 ☐ 表决权让渡 ☐ 其他 ☐ （请注明）			
3. 本次变动前后，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					
股份性质	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傅梅城	合计持有股份	361,090,743	19.05%	345,535,743	18.19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69,185,332	3.65%	84,433,936	4.44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291,905,411	15.40%	261,101,807	13.75%
银万 31 号金	合计持有股份	14,000,000	0.74%	10,473,200	0.55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4,000,000	0.74%	10,473,200	0.55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银万 32 号	合计持有股份	0	0	3,822,800	0.20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0	0	3,822,800	0.20%
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大策投资	合计持有股份	324,381,020	17.11%	325,481,020	17.13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324,381,020	17.11%	325,481,020	17.13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傅斌星	合计持有股份	15,599,857	0.82%	15,599,857	0.82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0	0	3,899,964	0.2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5,599,857	0.82%	11,699,893	0.62%
合计		715,071,620	37.72%	700,912,620	36.89%
备注：本次变动后的总持股数量为 700,912,620 股，占剔除回购的总股本比例为 37.41%。					
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					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	是 ☒ 否 ☐ 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已进行了预先披露，本次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、减持股份计划一致。本次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，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。			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	是 ☐ 否 ☒			
5.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					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，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	是 ☐ 否 ☒			
6.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（不适用）					
7. 30%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（不适用）					
8. 备查文件					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☐ 2.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☐ 3. 律师的书面意见 ☐ 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☒					

注：1、每年年初，公司高管锁定股数按照董监高人员持有股份总数的 75%重新核定。
2、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，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傅梅城先生出具的《减持股份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信息披露义务人：傅梅城

2025 年 7 月 18 日